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锻智能”或“公司”，系由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更名而来）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合锻智能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60号”文批准，合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4.2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91,7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9,997,750.1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61,702,249.8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10月30日到账。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10月30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会验字[2014]AH0004号《验资报告》。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兴业银行合肥长江中路支行	499040100100165449	9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341306000018170152109	71,702,249.88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合

肥合锻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合锻智能分别在兴业银行合肥长江中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分别设立了账户号为499040100100165449、341306000018170152109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2014年11月14日，公司、国元证券与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的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有效的履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括存款利息、理财收益等）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金额
兴业银行合肥长江中路支行	499040100100165449	453.3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341306000018170152109	62.3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合锻智能2016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根据2015年11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16年11月4日，上述6,000万元已经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内容详见2016年11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

（2）2016年11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内容详见2016年11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

3、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5年12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公司拟用不超过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内容详见2015年12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8）。

（1）2015年12月29日和30日，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相关协议，分别使用1,000万元、2,000万元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内容详见2016年1月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

上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的合计3,000万元结构性存款资金已到期，本金和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内容详见2016年4月1日和2016年7月5日分别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到期归还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2016-045）。

（2）2016年4月12日和13日，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相关协议，分别使用1,000万元、1,000万元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内容详见2016年4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

上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的合计2,000万元结构性存款资金已到期，本金和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

户。内容详见2016年7月19日和2016年7月14日分别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到期归还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2016-046）。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1）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6年10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综合考虑公司资金的实际情况、已有产能情况和该项目产品的市场情况，决定终止实施“大型数控机械压力机技术改造项目”。终止实施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6年10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6年10月27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已经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

2016年10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由于公司自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启动建设已有四年多的时间，外部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的变化，项目原有的技术工艺已经不能满足市场需要。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为了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对项目原有技术工艺进行了论证、优化和改进；同时受外部气候因素的影响，耽误了施工进度，进而项目的整体实施进度有所延迟。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6年10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6年10月27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已经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五、募集资金管理是否存在违规情形

经核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合锻智能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170.2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18.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170.2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56.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3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大型高端数控液压机技术改造项目	否	19,690	19,690	19,690	9,718.46	11,156.43	-8,533.57	56.66	2017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大型数控机械压力机技术改造项目	是	13,880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	33,570	19,690	19,690	9,718.46	11,156.43	-8,533.5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根据公司 2016 年 10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由于“大型高端数控液压机技术改造项目”因为技术工艺变化，公司对项目原有技术工艺进行了论证、优化跟改进；同时受到外部气候因素影响，耽误了施工进度，进而项目的整体实施进度有所延迟。经审慎考虑，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适当调整，根据项目目前的进展情况，调整后“大型高端数控液压机技术改造项目”预计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建成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6 年 10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由于公司生产锻压设备以液压机为主，且近几年机械压力机销售占比降低，机械压力机现有产能满足市场需求，综合考虑液压机项目投资需要及机械压力机市场情况，并结合公司的资金状况和未来发展战略、经营目标，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经谨慎考虑决定终止实施“大型数控机械压力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将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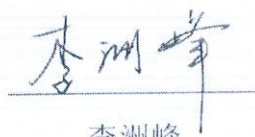
	型高端数控液压机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515.64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此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詹凌颖



李洲峰

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